】 486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300149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睿智医药	股票代码	3001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	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Ę
姓名	许剑	徐璐瑶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268号交易广场28楼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2685	弓交易广场28楼
传真	0750-3869666	0750-386966	6
电话	020-66811798	020-6681179	8
电子信箱	ir@cppt.com.cn	ir@cppt.com.c	n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睿智医药作为一家拥有领先水平的生物药、化学药一站式医药研发及生产服务提供商,睿智医药 始终秉持"赋能医药创新,守护生命健康"的使命与"从概念到临床,全链条赋能,让IDEA快进到NDA" 的企业愿景,致力于持续赋能全球医药健康产业创新策源。公司在中国上海、江苏、四川以及美国、欧 洲均设有运营场所或分支机构,能够为全球客户提供服务。



CRO/CDMO业务板块作为公司核心业务板块,通过前沿、多元且全面的技术积累,为国内外大中 型制药企业、生物技术公司以及科研院校提供涵盖化学药研发以及生物药从早期发现到开发与规模

化生产阶段的一体化服务。

公司化学业务服务内容包括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合成化合物库设计、药物化学、多肽化学、基于 片段的药物筛选、分析化学支持与开发、早期工艺开发、工艺安全评估、毫克至公斤级放大合成,涵盖 了从靶标解析与验证、苗头化合物的设计、苗头化合物到先导化合物的筛选与优化至临床候选化合物 新选,以及支持小分子药物发现与早期开发各细分阶段的化合物合成,能够为客户提供小分子药物临

公司药效药动业务板块包括药理药效业务以及药代药动业务,服务内容涵盖体内外药效药理学 药物代谢动力學、安全華理等相关性研究。公司借助长年积累的多种疾病动物健型与体内外生物学分析方法,为客户提供快速高效的新药体内外药效药理学、药物代谢动力学与安全毒理等相关性研 2,并结合数据辅助客户确定候选化合物的结构修饰方案,帮助客户快速有效的推进候选先导化合物

药理药效业务服务涵盖生物化学、细胞生物学、免疫学、体内药理学以及体外生物分析等,为客户 在药物研发的各个阶段提供深入而全面的帮助,尤其在危重疾病领域,如肿瘤、中枢神经系统疾病、代 谢病、免疫及炎症性疾病等方面,通过运用先进的科研手段和创新技术,助力药物从概念到实际应用

药代药动业务服务覆盖生物分析、体外药代动力学、体内药代动力学以及毒理,已为全球众多客 户累计完成了数以万计个化合物的 ADME 体外筛选试验以及体内药代试验。用以支持早期结物的筛选和开发。除此之外,公司拥有 AAALAC 认证的 3.800 平方米啮齿类动物中心和 4.500 平方米的大动 物中心,可用于支持体内药效学和药代药动等相关研究。

公司大分子业务板块分为生物药研发服务 生物药开发与生产两个业务板块 可以为案户提供从

大分子药物发现,工艺开发到商业化生产的一站式研发与生产服务。 公司生物药研发服务板块成立于2010年,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先进全面的生物药研发一站式 解决方案。服务模块涵盖从蛋白制备和细胞系构建至临床前候选抗体生成,包括利用多种表达系统的重组蛋白和抗体生产、稳转细胞株构建和分析方法开发,抗体发现《杂交稿/Beacon单 B细胞克隆/噬 菌体和酵母展示文库)、抗体工程改造(亲和力成熟,特异性和成药性改造,双/多特异性抗体改造等)、 结构生物学、表征分析和早期可开发性评估、XDC偶联药物等相关服务。

生物药开发与生产业务板块服务内容包括了稳转细胞株开发和建库、工艺开发和优化、无菌灌装 和冻干、中试规模的样品生产和大规模的商业化生产、支持国内外IND与NDA申报等。生物药开发与 生产业务板块通过上海张江和江苏启东大分子 CDMO 基地为国内外客户提供符合 NMPA、FDA以及 EMA质量体系及GMP规范条件下的生物药研发及生产服务,可以有效覆盖各类客户从临床前研究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増減	2022年末
总资产	1,995,807,969.26	2,434,322,930.12	-18.01%	3,807,937,14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3,861,296.55	1,436,646,599.86	-15.51%	2,345,576,001.3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増減	2022年
营业收入	970,204,758.80	1,138,365,803.00	-14.77%	1,326,584,32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474,828.03	-916,752,668.84	75.30%	362,625,00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 润	-235,744,176.17	-919,319,253.44	74.36%	-623,419,49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07,291.08	150,992,314.83	11.40%	262,460,386.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1.84	75.54%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1.84	75.54%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9%	-48.48%	31.39%	1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胶东的扣除非是希性俱益的伊利 润	-235,744,176.17	-919,319,253.44	74.36%	-623,419,49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07,291.08	150,992,314.83	11.40%	262,460,386.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1.84	75.54%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1.84	75.54%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9%	-48.48%	31.39%	16.8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4,594,741.64	230,569,838.29	253,361,151.70	251,679,02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60,550.66	-37,445,942.08	1,239,484.38	-164,807,81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28,009,409.29	-36,029,196.58	-5,002,682.97	-166,702,88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3,688.30	45,829,559.81	41,481,870.74	55,662,172.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	32,822	年度一个	度报告披露日前 个月末普通股股 东总数	29,	担告期 012 恢复的 方	末表决权 优先股股 :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势 股股东总数	E 0	持有料 股份的 (別表决权 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1	0名	设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	传融证	鱼出借股份)				
80 -4	e da die		88 -6-1d m6	Т	Addition to Ann	LACET NA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质:	甲、标记	或冻结情况	į.
股功	: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海八本创	业投资有限 司	松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4%	68,441,80	00.00	0.00	不ì	五用	0.00	
梁	玉凤		境内自然人	\perp	5.26%	26,185,66	60.00	0.00	不注	5月	0.00	

4.56% 22,711,333.00 不适用 0.0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持股5%以	上股东、前10名	股东及前10名	3.无限售流通影	战东参与转码	通业务出借股	份情况		
	期初普通账户	、信用账户持		借股份且尚未	期末普通账户	、信用账户持	期末转融通出	借股份且尚未	
股东名称(全称)	B.	2	归	还	E E	2	归还		
放尔石标(宝标)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韶关宝桃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	13,437,200	2.70%	874,800	0.18%	5,500,000	1.10%	0	0.00%	
前10夕即	大区前10	クエ四佳は	2番肌肌大口	日柱記記出	供加二:不同!	日巳がおし	抽454元1	V	

□活用 🗹 不活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活用 ☑不活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注:2024年7月,公司董事长WOOSWEELIAN先生因借款合同纠纷起诉公司控股股东北海八本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本投资"),根据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第(2024)粤07民初 66号《民事调解书》,八本投资同意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WOOSWEELIAN先生过户转让其 持有的公司30,033,098股股份,并完成转让登记手续。因八本投资未能按照上述《民事调解书》约定 时间履行相关义务,WOOSWEELIAN先生作为申请执行人,已向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 执行,目前股份尚未完成过户

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过户后,WOOSWEELIAN 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 公司78 193 395 股股份 持股比例为15 70%, 其中WOOSWEELIAN 先生直接持有公司55 482 062 股股 份,持股比例为11.14%;其一致行动人MEGASTARCENTRELIMITED(以下简称"MEGASTAR")持有公 司22,711,333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56%。WOOSWEELIAN先生将变更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020.48万元,同比下降14.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为-22,647.48万元,同比上涨75.30%。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系由于创新药行业复苏不及预期以及市 场竞争激烈等影响,公司订单获取未达预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上涨主要系因为较 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化学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25,619.48万元,较去年下降21.71%。由于化学研发业务 所处的市场发展成熟度较高、市场竞争激烈,并且现有部分客户减少化学药物投入,转向生物药研发

等原因,导致化学板块的业务有所减少。 在业务开展方面,公司针对新型药物及中间体业务,持续打造 ADC 的 Payload (如抗癌小分子毒素 和靶向药物)及linker、共价结合药物、PROTAC和分子胶、新型核苷合成、糖化学、多肽合成、小核酸以 及跨模态偶联等技术平台。

在ADC Linker-payload 合成化学方面,创新性开发了多个新型 Linker-payload,深入开展了新型多 版/抗体偶联物的研究及新型偶联方式的研发,开发双 Payload 的技术,有多项 ADC 化学的平台型专利 申请;报告期内,通过联动大分子业务创建ADC一体化研发技术平台提供ADC整包服务,获得2个 ADC整包模式订单。

在多肽化学方面,积极拓展复杂大环肽合成、GLP-1 peptide、PDC、RDC业务,通过多肽设计、合注、分析、纯化、工艺开发等综合服务,为客户提供高效、高通量的环肽生产和筛选服务。报告期内,多

肢研发团队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订单呈增长趋势。 此外,公司化学团队持续开展小核酸和蛋白降解(TPD,含分子胶/PROTAC)技术平台的新型药物 技术平台建设,不断提升技术优势:累计合成出数百种碱基修饰和糖修饰的核苷分子,数百个亚磷酰 32CNT-T-12828、17003827132、1731-17313、13CNT-THEASEN-PHPTHERS-PHPTH ADC一体化研究,进一步把偶联药物括转到更广阔的 XDC 领域。 临港基地基于"化学合成与早期工艺开发"技术平台为客户提供覆盖毫克级到公斤级活性药物分

于及其中间体的定制合成、早期工艺开发、特殊化学合成、放大安全评估和分析方法开发等、凭借的 合成与工艺开发的融合优势与药物化学、药效药动等密切联动、持续打造小分子药CRO一站式研发 服务平台。报告期内,临港基地持续优化和提升管理水平,顺利通过美国礼来公司的现场EHS审计。

2、药效药动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药效药动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为54.712.80万元,同比下降7.98%。药效药动业务板 块包括新代系动业多和数理效业多。其中新代表动业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35,041.73 万元,同比增长7.37%。约成对动业分配 块包括新代系动业多和数理系效业多。其中新代表动业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35,040.73 万元,同比增长7.37%。药理药效业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9,649.72 万元,同比下降26.74%。

报告期分,药效药动业务紧跟技术趋势,持续构建前沿性技术平台,以确保向客户提供高效高质的服务。在小分子分析平台方面,公司新增内毒素和糖脂类药物的药物分析能力,可为相关药物研发 外平台,开发了ADC血浆样品的Dar值测定能力,增加了ADC均物评价的载荷释放评价试验以及渗透性评价实验,为ADC药物的体外评价提供了更精准的实验方法。通过持续前制剂实验平台、转化医 学Biomarker研究平台、临床样本分析平台以及体外ADME自动化平台,公司进一步实现从体内药理 药效、临床前转化科学、早期毒理、IND申报、临床转化Biomarker开发以及临床试验生物分析的一站式

报告期内,公司大分子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5,750.1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了23.73%。大分 子业务板块包括生物药研发业务和大分子CDMO业务。由于受到市场环境的影响,公司大分子业务 板块的订单获取情况未达到预期。在生物药研发业务开展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助力国内big pharma 从早期抗体发现到推进新药上市共4件;公司持续通过完善ADC 偶联方法开发、拓展ADC分 「平台以及完善小核酸和多肽等偶联物的制备和表征方法来提高偶联开发能力、项目承接能力和服 务效率以增加业务技术竞争力。得益于ADC药物市场需求增加,公司ADC研发相关订单显著增加, 在生物药开发与生产服务方面,为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建立了AI辅助计算机模拟+实验

评估的双重抗体系物政党特别的证明估体系,开发了定点整合细胞株平台,通过了单抗及对称性双抗项目测试,进一步升级了高浓度制剂及其冻干技术平台。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 定,为真实、准确反映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 司及子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清查和减值测试。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 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1,742,248.53
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839,622.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385,737.14
252 abs with Art 423 PI-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289,883.85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794,119.13
	合计	121,784,128.39

①对于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 入当期损益。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款 项、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帐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 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

公司将该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确定组合如下:

产具有类似信用风
金和保证金
4.其干庇右会理

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

组合2中,公司对合同正常履行中的押金和保证金按5%计提坏账准备。(仅合同履行完毕后6个 月内债务人未履行归还履约保证金义务的应收款项、中标信息公示的6个月内债务人未履行归还投 标保证金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情况最单编版值测试)。 2对于除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 计量,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计提减值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为尚未完成验收结算的PPP项目建设期投入,其减值计提方法

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 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 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2024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121,784,128.39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121,784,128.39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已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 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1 第三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8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

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之《再融资类第 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侨银城市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9]230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89.00万股,每股面值 人民币1元, 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74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470.86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4. 600.3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870.5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2月31日到账,广东正 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9] G15025040555号"《验资报告》。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批复》(证监许可120201954号)核准、公司尚社会公开发行4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筹得人民币42,000.00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890.0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1,109.9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23 日到账,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华兴所 (2020)验字GD-094号"《验资报告》。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1,458.28
减: 募投项目本期使用	-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592.37
加:银行利息收入减银行手续费	140.83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74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 目	金緬(人民币元)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聚集资金专户余额 减累投租日本期使用	金額(人民币元)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会额	金額(人民币元)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聚集资金专户余额 减累投租日本期使用	金緬(人民币元) 71.451.45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 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集资金管理制 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广州天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 区分行(实际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 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6月,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将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 支行的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全部划转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集中存储,并于2020年6月5日完成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工 作。2020年6月24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签订了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0年12月,公司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相任公司公开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同时,原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 工作由国泰君安承接。公司在2021年1月6日分别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上海 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誉支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 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4月,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决定将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 城支行募集资金账户的募集资金更换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信源支行新设的募集资金账户进 行专户存储,并会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2021年8月20日完成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募集资金专

公司因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另行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 作为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证券承接。公司在2023年7月4 日分别与保脊机构中信证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誉支行、长沙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及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结项,公司正在陆续办理相关募集资

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0年12月10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 国秦君安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 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因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另行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 作为保著机构,原保脊机构国泰君安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证券承接。公司在2023年7月4日分别与保脊机构中信证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及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已全部结项,上述募投项目的募

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完成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6.74元。募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4111-1-17712-4-41112-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余額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誉 支行	82120078801500000819	-	2024年10月销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0000087814000002	6.74	正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信源支行	15757538488699	-	2024年10月销户
合计		6.74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在2024年度使用完毕,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关银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

况详见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 况详见附表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3月1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 施方式的议案》。在保留原有实施方式的基础上、增加由母公司购置环卫机械设备后、按照公允价格租 引(含控股子公司),用于新增城乡环境服务项目运营的实施方式。

2022年12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 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根据公司总部大楼的建设规划,结合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级项目"的实施情况,基于公司未来长远发展 及生产成本管控方面考虑,公司将募投项目"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级项目"的实施地点调整至 公司总部大楼(广州市荔湾区北至龙溪大道、南至珠江水产研究所,西达花地河,东以广钢铁路支线)。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不存在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以白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92961万元。 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 投入墓投项目白筹资金的议案》。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对以墓集资 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20]G20001450026号"的鉴证 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3月10日,前述募集资金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均已于2023年12月31日

结项, 节余募集资金为募集资金使用期间银行理财收益及利息收益,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 实际经营情况,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合计273.039.13元全部转出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尚有余额6.74元,公司将全部用于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余额为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

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的,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或股 东大会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 延期的议案》。2020年主要的信息化项目未能按原计划启动、导致信息化项目投入进度受到影响、且 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级项目本身具有复杂性,项目中很大一部分是非标准化项目,方案设计、 设备购买,安装调试都需要大量的协同工作,周期较长。公司将"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级项目" 延期一年,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2021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2020年的"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 级项目"未能按原计划启动,该项目投入进度缓慢且"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级项目"本身具有复 杂性,项目中很大一部分是非标准化项目,方案设计、设备购买、安装调试都需要大量的协同工作,周 期较长。公司将"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选长至2023年12月3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无其他情况。

2022年12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 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受环卫设备购置账期、款项支付周期和 接收验收车辆时长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将"环卫设备资源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环卫设备资源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墓集资金的使用无其他债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 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验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870.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_
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4十段12八秀采贝亚芯侧	_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235,67
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L系U使用频果页並芯額	19,233.07

変更项 目	殊果奴亚事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 人金額	戦至期本系 计投人金額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平 字 現 数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変 化
否	14,182.35	14,182.35	-	14,243.72	100	2022 年 12 月	5, 639.37	是	否
否	4,688.16	4,688.16	-	4,991.95	100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8,870.51	18,870.51	-	19,235.67					
			ì	单见本专项报	告之"三、(七	±)√1"			
的情况				7	5适用				
使用进				7	5适用				
点变更			ì		告之"三、(二				
式调整			ì		告之"三、(二				
入及置			ì		告之"三、(三	Ξ) 、1"			
流动资				7	5适用				
管理情		不适用							
余的金	截至2024	截至2024年12月21日,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6.74元,为募集资金存续期间产生的利息收益。							收益。
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	设告之"三、(六)"			
在的问					无				
	百 否 益的情况 使用进 点变更	目	日 お子文文に記憶 とぶが(1) 近 14,182,35 14,182,35 14,182,35 5 4,688,16 4,688,16 18,870,51 18,870,51 18,870,51 2,500	音 14.182.35 14.182.35 - 音 4.688.16 4.688.16 - 18.870.51 18.870.51 1 18.870.51 1 18.870.51 1 18.870.51 1 18.870.51 1 18.870.51 1 18.870.51 1 18.870.51 1 18.870.51 1 18.870.5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4,182,35	日 日本の東京の 1 1 1 1 1 1 1 1 1	音 14.182.35 14.182.35 - 14.243.72 100 2022 fs 12 3	音 「	1

效益进行折算后的金额。 附表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	尼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41,10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1,148.30			
系订变更用速的易				_						项目可往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 年 度 投 入金額	戦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額(2)	磁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益 效益	是 否 达 到 預 计 效益	性是否	
环卫设备资源中心项目	否	29,109.99	29,109.99	-	29,148.30	100	2023 年 12 月	13, 964.26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	12,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41,109.99	41,109.99	-	41,148.3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 况和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七)、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 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 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			无								

注:上表预计效益是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投资总额、投资进度以及项目总投资对达产效 益进行折算后的金额。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 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

律法规、《公司章程》《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激励 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利 公司")拟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宴职的激励对 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影响激励对象56人,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合计1,660,000份。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层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层监事会第十十次会议 审议了 公司《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 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 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 核实(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2022年1月27日至2022年2 月11日。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2022年2月14日披露了《监事会关

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 2022年2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买 5. 2022年2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6. 2022年2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问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本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7. 2023年2月21日,公司披露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53.00万份股票期权预留权益,已超过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的12个月期限,公司未确定预留权益激励对象,该53.00万份股票期权预留权益已失效。 8. 2023年4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 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第 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因公司监事郭启海,任进海为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 关联监事,需回避表决,因回避表决导致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以上,监事会无法形 成决议,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潮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

以及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职务调动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拟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

行权期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影响 激励对象75人,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合计2,243,000份。 9. 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0. 2023年6月14日,公司披露《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因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以及部分激 励对象离职、职务调动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243,000 份。本次期权注销完成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75名调整为64名,激励对象持 有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3,227,000份。

11. 2024年4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

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以 及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拟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二个行权期已获 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影响激励对象64 人,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合计1,567,000份。 12.2024年5月23日,公司披露《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因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以及部分激励对 象离职、职务调动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567,000份

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1,660,000份。 13.2025年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 议通过《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的第三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公司拟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 条件的股票期权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影响激励对象56人,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合计1,660, 000份。

本次期权注销完成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64名调整为5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依据及数量

1 公司业绩老核日标未达成

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投予部分的考核周期为2022年—2024年,每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达成情况如下:

注:上述"营业收入数据"来源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侨银城市管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各行权期内,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

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司农审字[2025]24008540015)。 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当期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本次因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 达成影响激励对象56人,合计注销其已获授但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166万份。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不利于 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截至本报告期,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

四、监事会关于注销股票期权的数量及涉及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 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涉及数量1,660,000 份,涉及激励对象56名。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注销的原因和数

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注销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 披露义务,尚需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已经履行

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3.《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关于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

划(草案)》及其摘要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基本信息

期权注销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4.《深圳市他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3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 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以下简称"司农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 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

司农所符合(证券法)的规定,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司农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其严格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客观公允的 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顺利完成公司的审计工作。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 续聘司农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司农所成立于2020年11月25日。司农所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91440101MA9W0YP8X3,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 房-2,执行事条会伙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司农所从业人员346人,合伙人32人,注册会计师148人,签署讨证券服

2024年度,司农所收入(经审计)总额为人民币12,253.4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0,500.08万 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619.61万元。 2024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6家,主要行业有:制造业(21);信息传 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 地产业(1);建筑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采矿业(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

批发和零售业(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教育(1);审计收费总额3,933.60万元。

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

音偿限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会 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司农会计师事务际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因执业行为受到监 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10名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司农全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773 38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

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1月开始在司农所执业、现任司农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 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苏小颖, 注册会计师,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0年。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 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1月开始在司农所执业,现任司农所经理。从业期间为多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锋,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0年。2010年成为注册

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 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覃易,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0年,2015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1年 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司农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 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锋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两次,除此之外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 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苏小颍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覃易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两次,除此之外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3. 独立性

司农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锋、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苏小颖、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覃易不存在违 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年报审计服务收费将根据拟执行审计所需具体工作量并参照市场价格

协商确定。 三、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查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 计机构的相关事项,在研究了相关审计资质、业务信息、诚信记录后,对司农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 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表示一致认可,认为司农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 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司农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 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 拟酶任今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025年4月29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司 农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